

关于汕头市濠江区耆康会会长杨灶清同志离任经济责任 审计报告

汕中会审字(2021)192号

汕头市濠江区耆康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汕头市濠江区耆康会会长杨灶清同志离任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审计时间：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性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收支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收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三、基本情况

（一）、被审单位基本情况

汕头市濠江区耆康会于2006年2月20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4405127857546370。法定代表人杨灶清。业务范围：组织老年人和文体爱好者开展文化康乐活动与交

流。住所：汕头市濠江区永濠街1号巡司埗内。业务主管单位：汕头市濠江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执行民间非营利性组织会计制度。

（二）、资产、负债和净资产及财务收支情况

1、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贵会帐面资产总额4,657,660.89元，其中：现金47,516.50元；银行存款777,244.06元；应收款项2,031,300.33元；固定资产价值1,801,600.00元（其中：累计折旧0.00元；固定资产净值1,801,600.00元）；负债总额400.00元；净资产总额4,657,260.89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4,444,843.40元；限定性净资产212,417.49元）。

2、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财务收支情况

贵会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收入合计9,703,203.16元，其中：捐赠收入9,547,707.00元；其他收入155,496.16元。（详见附表3—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业务活动表）。

贵会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支出合计13,396,484.97元，其中：捐赠项目成本12,178,197.51元（其中：救济贫困捐赠支出646,500.00元；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捐赠支出7,116,577.51元；环境保护、社会公共设施建设捐赠支出4,415,120.00元。）；管理费用385,595.56元；其他费用832,691.90元。（详见附表3—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业务活动表）。

贵会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收支结余-3,693,281.81元。

3、净资产情况

贵会 2018 年 1 月 1 日净资产期初余额为 8,350,542.70 元(其中:非限定性资产 5,008,408.10 元;限定性资产 3,342,134.60 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减少 3,693,281.81 元(系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收支结余转入-3,693,281.8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期末余额为 4,657,260.89 元(其中:非限定性资产 4,444,843.40 元;限定性资产 212,417.49 元)。

4、固定资产情况

贵会 2018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801,600.00 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无增减,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1,801,600.00 元(其中:耆康文化中心楼 1,680,000.00 元;国产丰田牌小轿车 121,600.00 元)。

5、债权债务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会债权为应收款项 2,031,300.33 元,系本会接受捐赠储备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会债务为应付款项 400.00 元,系应付水电费。

四、审计发现问题及建议

1、超限额库存现金

经审查,贵会 2018 至 2020 年期间,部分月份库存现金数额较大,如:2018 年 1 月底库存现金 70,605.68 元;2019 年 4 月底库存现金 72,776.01 元;2020 年 6 月底库存现金 60,307.50 元;2020 年 9 月

底库存现金 61,074.82 元，存在超限额库存现金的情况。

上述行为不符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第九条“开户银行应当根据实际需要，核定开户单位三天至五天的日常零星开支所需的库存现金限额……”和第十条“经核定的库存现金限额，开户单位必须严格遵守。需要增加或者减少库存现金限额的，应当向开户银行提出申请，由开户银行核定。”的有关规定。建议贵会应加强现金管理，不得库存大额现金，应严格按照核定的库存现金限额留存现金，超出部分及时送存开户银行，确保单位资金的安全，避免造成资金损失。

2、会计核算不规范

经审查，贵会未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设置会计科目核算，如：捐赠支出未通过捐赠成本科目进行核算，直接记入应付福利费的借方；捐赠收入未通过捐赠收入科目核算，直接记入应付福利费贷方。存在会计核算不规范情况。

上述行为不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中有关会计科目设置及会计核算的有关规定，建议贵会予以纠正，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完善会计科目设置，规范会计核算行为。

3、超过规定范围和限额使用现金

经抽查发现，贵会 2018 至 2020 年在费用支出方面超过规定范围和限额使用现金年，如：2019 年 5 月 1 日支付 2019 年会员大会紫砂保温壶留念品 25,000.00 元；2019 年 5 月 23 日支付汕头市欣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人行天桥围护墙租金 23,561.00 元；2020 年 5 月 6 日支付汕头市金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30,623.00 元。

上述行为不符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六条“开户单位之间的经济往来，必须通过银行进行转帐结算”，和第八条“开户单位支付给个人的款项中，支付现金每人一次不得超过一千元，超过限额部分，根据报款人的要求在指定的银行转为储蓄存款或以支票、银行本票支付。确需全额支付现金的，应经开户银行审查后予以支付”的有关规定，建议贵会严格按现金管理相关规定范围和限额使用现金，堵塞管理上的漏洞，以确保单位资金的安全。

4、部分原始凭证不合规

经抽查发现，贵会 2018 至 2020 年部分支出报销凭证使用非合法票据，用零星支出证明单或收款收据报销入帐，如：2019 年 5 月 28 日用收款收据报销汕头市濠江区新三和建材经营部镀锌钢网材料款 5,075.00 元；2020 年 4 月 29 日用收款收据报销汕头市景观园林绿林有限公司天桥绿化款 9,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9 日用收款收据报销腾飞家电商行安装空调工料费 6,300.00 元。

上述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所有单位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个人在购买商品、接受服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支付款项，应当向收款方取得发票。”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从外单位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盖有填制单位的公章；相应的，对外开出的原始凭证，必须加盖本单位的公章。从个人取得的原始凭证，必须有填制人员的签名或者盖章。在实际工作中，有些单位存在“白条”问题，即用单位或者个人开具的、没有固定格式的、不具备规定内容的非正式原始凭证，如外单位没有加盖公章的借款单据

等。显然，用“白条”充当原始凭证是不符合制度要求的，在会计工作中应当避免出现“白条。”的有关规定，建议贵会加强支出，严把审核关，对不合规原始凭证不给予报销，确保入帐凭证合规合法。

五、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杨灶清同志在任职期间，始终坚持“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宗旨，及时捐助贫苦家庭，贫寒学生领到助学金，圆了大学梦，贫困病人得到及时援助，摆脱病痛困扰，有力地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树立了慈善互助、团结友爱的文明新风尚。在慈善管理方面坚持规范运行机制，致力透明慈善，严格把救助审核关、阳光公示关，坚持让慈善工作始终处于群众的监督之下，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慈善工作任务。为濠江区慈善事业健康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建设幸福濠江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但财务管理还不够完善，存在着上述反映的问题，建议贵会严格按照各项财经法规执行，对存在的问题认真整改完善。

附送：

附表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表

附表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表

附表 3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业务活动表

汕头市中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汕头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照寰

二〇二一年六月四日